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
承辦人：廖珉儀

電話：04-37061111

電子信箱：e-2441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萬芳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3月4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高字第115540078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A09030000E_1155400784_senddoc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推動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歷程檔案115年度學生學習歷程檔案分享會系列活動第1場次分享會實施計畫」，請貴校惠予協助公告周知，並鼓勵師生及家長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分享會邀請不同地區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分享其學習歷程檔案，並邀請大專校院教授及高級中等學校教師對於學生分享之成果，提供即時回饋及建議，期待透過學生相互觀摩、分享，促進學生自我反思及自我探索，精進成果內容。

二、旨揭計畫重點資訊說明如下：

(一)參加對象：

- 1、高級中等學校受邀分享學生及指導教師。
- 2、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學生、教師。
- 3、大學招生專業化發展推動團隊、技專校院招生專業化總辦公室、各大專校院學者專家。

萬芳高中 1150304



PPAA1156002375

4、關心本議題之家長。

(二)辦理時間：115年3月28日（星期六）中午12時30分開始報到，請於報到時間再行線上登入。

(三)辦理方式：

1、實體分享：本場次受邀分享學生及指導教師，於國立花蓮高級商業職業學校（以下簡稱花蓮高商）進行分享。

2、線上參與：

(1)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學生、教師、家長、大專校院學者專家、大學招生專業化發展推動團隊、技專校院招生專業化總辦公室代表，透過Youtube直播線上參與及交流。

(2)本次分享會分為（A）普通型及（B）技術型2類別線上會議室，請於報名時選擇組別。

(3)所有線上參與人員皆同時參加開幕及專題演講，無須換場。

(四)報名日期及方式：

1、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115年3月22日（星期日）止。

2、報名方式：請逕至Google表單報名（網址：

<https://reurl.cc/GGR3r3>）；本次分享會連結，將於報名截止後，寄至報名參與人員信箱（請報名人員務必填寫正確電子信箱，並確認信箱能正常收信）。

三、如對本次分享會有任何疑問，請洽詢花蓮高商許秘書或陳小姐，電話：03-8312202。

正本：全國高級中等學校（不含特教）、國立臺南大學附屬啟聰學校、大專校院附設暨獨

立進修學校(新北市私立光華高級商業職業進修學校除外)、敦品中學、大陸臺商
學校及海外臺灣學校

副本：教育部、國防部、法務部矯正署、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(均含附件)



裝

訂

線

